

制仍不够完善，农牧业标准化原料基地建设进度缓慢，优质原料缺乏，订单农牧业发展不足，“龙头企业+合作社+农牧民”的紧密型利益联结机制还不健全。

（二）农牧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滞后，资源整合能力弱

鄂尔多斯市龙头企业融资渠道窄，金融服务能力不足，担保机制不健全，多数金融机构对生物资产等有一定风险的抵押融资方式不予支持，部分市场前景好的企业因资金制约难以扩大生产，只能维持现状。涉农涉牧保险险种少，没有针对农畜产品价格波动兜底的保险产品，部分种养殖企业抵御市场风险能力不足。冷链物流服务能力弱，冷链物流基础薄弱，各类库容量超500吨的大中型冷藏保鲜库只有95个，与鄂尔多斯市建设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的战略定位严重不符。专业技术服务能力不强，目前鄂尔多斯市农技、兽医、质量标准体系建设等专业人才严重缺乏，技术人才储备跟不上产业发展步伐，缺乏能够提供专业技术服务的社会化服务组织。

（三）品牌建设效益滞后，市场拓展能力不强

树立品牌意识，打造强势品牌是保持战略领先的关键所在。鄂尔多斯市规模化农牧业生产起步晚、起点高，土壤、水源无污染，生产的农作物、牛羊肉、小杂粮、乳制品等多属无公害绿色食品。但截至目前，除“鄂尔多斯”这个品牌外，全国性的知名品牌几乎没有，品牌有“名”不“响”，产品有“优”无“势”、有“特”不“强”、质优价不“优”的状况较为突出。

（四）资源要素制约严重，企业“事难办”现象仍然存在

随着企业规模不断扩大以及农牧林草旅融合创新型企业的逐步涌现，土地、水、电、天然气等资源要素的供需矛盾逐步凸显，存在农业用水受限、土地审批难、天然气使用限制、农牧业加工企业无法享受农电优惠等问题，已成为制约龙头企业发展壮大的重要因素。

（五）农畜产品加工业相对落后，农牧业产业链条短

除羊绒产业外，其他主导产业精深加工发展普遍滞后，农畜产品加工以分割、烘干、筛选等初加工为主，精深加工和直接进入消费终端的成品加工较少，农畜产品原料外销比例大，产品溢价能力弱，企业抗风险能力不强。当前，鄂尔多斯市年销售收入500万元以上农畜产品加工企业总收入仅310亿元，远低于呼和浩特市（2352亿元）和巴彦淖尔市（415亿元）。农畜产品加工转化率比包头市、呼和浩特市分别低8个、5个百分点，加工业与农牧业总产值比为1.8:1，与全国2.4:1差距较大。

鄂尔多斯市农牧业龙头企业 高质量发展的对策建议

针对鄂尔多斯市农牧业龙头企业高质量发展存在的问题，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应从如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

（一）加大政策扶持力度

一是完善扶持政策，出台操作性强的关于培育和支持龙头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同时建立扶持资金动态管理机制，用于扶持培育龙头企业的资金随财政收入的增加逐年递增。二是更加注重潜在的龙头企业的培育，创新涉农涉牧资金的投入与分配机制，既要扶优、扶大、扶强，也要对有发展潜力、有地方特色的中小微龙头企业和后备龙头企业给予资金补助和政策支持。三是完善龙头企业认定和分级管理制度，在龙头企业认定和项目支持中将农企利益联结作为重要的考评指标，鼓励引导龙头企业发展流转聘用、入股分红、社会化服务等农企利益联结模式，增强企业联农带农能力，促进企业与农户共同发展致富。四是大力推动政策落地，建立相应的考核评价机制，适当简化奖补手续，按规定及时兑付补助奖励资金；适度降低事后奖补，推进普惠制补贴向精准补贴的转变，将“撒胡椒面”式的资金投入方式转变为对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的精准投资。

（二）加强农牧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一是出台相关配套政策，以政府贴息、专项补贴、引入农牧业担保公司等方式，引导鼓励金融、保险机构加大对一产和龙头企业的支持力度，不断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和抵御风险能力。二是加大冷链物流基础设施投资，以加入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承载城市为契机，争取中央和自治区专项资金，尽快完善农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节点布局，对产品销量高、发展前景好的龙头企业给予精准补贴，降低企业物流成本，促进产品流通，提高产品外销竞争力。三是支持公共技术研发平台和成果转化基地建设，引导鼓励相关企业与科研院所、大专院校合作组建产业技术创新联盟，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实现资源互补、成果共享。四是加快构建以农技推广机构、院校和企业等社会化科技服务力量为依托，开放竞争、多元互补、协同高效的农牧业科技社会化服务体系，加快专业人才引进和培育，为深化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农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三）加强品牌建设，拓展产品市场

一是加大品牌营销推介，组织企业参加各类博览会，并对参加各类展会的企业给予一定补助，通过向